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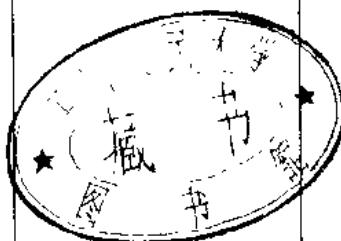
11/18/2012

355516

文學博士瀧川龜太郎著

史記會注考證

東方文化學院東京研究所藏版



2039/12

周易七言

史記會注考證

定價全十冊金參拾八圓各冊金參圓八拾錢

管子

子雲賦書
自序

東京市神田書院音楽附二書

中華書局影印
卷之三

印 刷 所

卷之三

東京市木郷區東京帝國大學附屬圖書館内

發行所
東方文化學院東京研究所

卷之三

史記會注考證卷四十

漢太史令司馬遷撰
宋中郎外兵曹參軍裴駟集解
唐國子博士弘文館學士司馬貞索隱
唐諸王侍讀率府長史張守節正義
日本出雲瀧川資言考證

楚世家第十

史記四十

考證
史公自序云、重黎業之、吳回接之、殷之季世、鬻子牒之、周用熊繹、熊渠是續、莊王之賢、乃復國陳、既赦鄭伯、班師華元、懷王客死、蘭咎屈原、奸諛信讒、楚并於秦、嘉莊

王之義、作楚之世家第十。愚按此卷首采帝繫鄭語、漸及左傳楚語、中幅以後采楚策、最多顧棟高曰案楚在春秋、吞并諸國凡四十有二。其西北至武關，在今陝西商州東少習山下、文十年傳子西爲商公、卽商州之雒南縣也、與秦分界。其東南至昭關，在今江南和州含山縣北二十里、昭十七年吳楚戰于長岸、卽和州南七十里之東梁山、與太平府夾江相對、是也。與吳分界、其北至河南之汝寧府南陽府汝州、與周分界、其南不越洞庭湖、全有今湖北十府八州六十縣之地、惟隨州爲隨國僅存、又全有河南之汝寧府南陽二府、光州一州、又闖入汝州之郟縣魯山縣、河南府之嵩縣、開封府之尉氏縣、許州府之郾城縣及禹州、與鄭接壤、四川夔州府之奉節縣、與巴接壤、江西之南昌府、南康九江饒州、與吳錯壤、又全有江南之廬州鳳陽潁州三府、及壽州和州之地、江寧府之六合、太平府之蕪湖、徐州府之碭山、則與吳日交兵處也。後廬壽之地多入于吳、楚之先祖、出自帝顓頊高陽。考證李笠曰案祖字衍秦本紀云秦之先帝顓頊之苗裔越世家云其先禹之苗裔趙世家云趙氏之先與秦共祖先祖此亦宜與諸處一例

楚之先祖出自帝顓頊高陽。

考證
以上本

高陽生稱正義、帝繫本、徐世本、解、老童、卷章、榮隱卷章名老童故系本云老童生重黎、重氏黎

重黎及吳回、譙周曰老童卽卷章案二官代司天地、重爲木正、黎爲火正案左氏傳少吳氏之子曰重顓頊氏之子曰黎今以重黎爲一人、仍是顓頊之子孫者劉氏云少吳氏之後曰重顓頊氏之後曰重黎對彼重則單稱黎若自言當家則稱重黎故楚及司馬氏皆重黎之後非闕少吳之重愚謂此解

爲當。正義帝繫云、顓頊娶于騰堦氏、女生老童、是爲楚先也。世本云、老童取根水氏之子、謂之綺禍、產重黎及吳回也。考證帝繫及山海大荒西經及人表並云、顓頊生老童、據此則老童顓頊之子也。史云、高陽生、稱、稱生、卷章、集解引謙周云、老童卽卷章、據此則老童顓頊之孫也。所傳不同。陳仁錫曰、重黎本二人、重爲木正、黎爲火正、楚出黎後、世家合爲一人、誤。張照曰、劉氏謂對彼重、則單稱黎、若自言當家、則稱重黎、夫南正重司天、北正黎司地、重黎者、二人之名、猶夫周召爾、寧有對用而言、則單稱召、自言當家、則稱周召之理邪。

重黎爲帝嚳高辛居火正。

索隱此重黎爲火正、彼少吳氏之後、重首爲木正、知此重黎卽彼之黎也。

正義此重黎、火正也、小吳之後、重、甚有功、能光融天下。帝嚳命曰祝融。
考證虞翻曰、祝、大融、明也。草昭曰、祝、始也。共工氏作亂、帝嚳使重黎誅之、而不盡。帝乃以庚寅日誅重黎、而以其弟吳回爲重黎。後復居火正、爲祝融。

索隱梁玉繩曰、嚳誅重黎、史公之妄記也。初命之而繼誅之、轉是半符、實有此乎。

吳回

生陸終。陸終生子六人、坼剖而產焉。

國理者也、作古史考、以爲作者妄記、廢而不論、余亦尤其生之異也、然按六子之世、子孫有國、升降六代、數千年閒、迄至霸王、天將興之、必有尤物乎、若夫前志所傳、修己背坼而生

禹餉狄曾剖而生契、歷代久遠、莫足相證。近魏黃初五年、汝南屈雍妻王氏生男兒、從右脇下水腹上出、面平和自若、數月創合、母子無恙。斯蓋近事之信也。以今況古、固知注記者之不妄也。天地云爲陰陽變化、安可守之一端？榮以常理乎？詩云：不坼不剗、無災無害。

索隱系本云：陸終娶鬼方氏妹，曰女嬃。**正義**陸終娶鬼方氏之妹，謂之女嬃。產六子，孕而不毓三年，啓其右脰，六人出焉。

集解虞翻曰：昆吾名樊，爲己姓，封昆吾。世本曰：昆吾者衛是也。**索隱**長曰：昆吾系本云共一曰樊，是爲昆吾。又曰：昆吾者衛是宋忠曰：昆吾國名，己姓所出。左傳曰：衛侯夢見披髮登昆吾之觀。按今濮陽城中有昆吾臺，是正義括地志云：濮陽縣古昆吾國也。昆吾故城，在縣西三十里，臺在縣西百步，卽昆吾墟也。**考證**長字衍，帝繫無張文虎曰：索隱本作長曰，左傳疏引作一。

二曰參胡。

集解世本曰：參胡者，韓是也。**索隱**系本云：三曰惠連，是爲參胡。參胡者，韓是宋忠曰：參胡，無後。

二曰彭祖。者彭城是也。**集解**虞翻曰：名翦，爲彭姓，封於大彭。世本曰：彭祖，彭祖者彭城是也。虞翻云：名翦爲彭姓，封於大彭。**正義**括地志云：彭城古彭祖國也。外傳云：

殷末滅彭祖國也。虞翻云：名翦，神仙傳云：彭祖諱鉉，帝顓頊之玄孫，至殷末年已七百六

十七歲，而不衰老，遂往流沙之西，非壽終也。

四曰會人。

集解世本曰：會人者，鄭是也。**索隱**系本云：四曰求言，是爲鄒人。鄒人者，鄭是宋忠曰：求言云：昔高辛之土，祝融之墟，歷唐至周，重黎之後，姬姓處其地，是爲鄒國。爲鄒武公所滅也。

考證帝五曰曹姓。

集解

世本曰、曹姓者、邾是也。索隱系本云、五曰安、是爲

正義括

百二十一里。史記云、邾子曹姓也。

南六曰季連。是爲莘姓。季連者、楚之先、莘音彌、是反。莘羊聲也。

考證吳回生陸終以下、常繁。

昆吾氏、夏之時

嘗爲侯伯。桀之時、湯滅之。彭祖氏、殷之時、嘗爲侯伯。殷之末

世、滅彭祖氏。

考證昆吾氏。

以下國語、鄭語。

集解孫檢曰、一作祖。

繫作付祖、附沮生穴熊。

考證以

其後中微、或在中國、或在蠻

夷、弗能紀其世。周文王之時、季連之苗裔曰鬻熊。

考證漢書藝文志道家

鬻子二十一篇、名熊、爲周師、自文王以下間焉、周封爲楚祖恩。按列子天瑞、

賈子新書修政語亦引鬻熊言與道家旨相似。今本鬻子十四篇、後人僞託。

考證漢書藝文類聚引史無子字。

其子曰熊麗。熊麗生熊狂。熊狂生熊繹。熊繹當周成王之時、舉文武勤勞之後嗣、而封熊繹於

楚蠻封以子男之田姓芊氏居丹陽。

正義解徐廣曰在南郡枝江縣頌容云傳例云楚居丹

陽今枝江縣故城是也括地志云歸州巴東縣東南四里歸故城楚子熊繹之始國也又
熊繹墓在歸州秭歸縣興地志云秭歸縣東有丹陽城周廻八里熊繹始封也考證今
湖北宜昌府歸州有古丹陽城楚始封此曰西楚後徙枝江亦曰丹陽是爲南楚今荊州府枝江縣是

楚子熊繹與魯公伯禽

衛康叔子牟晉侯燮齊太公子呂伋俱事成王。

正義解楚子熊繹以下昭十二經以下昭十二

年左傳熊繹生熊艾熊艾生熊黽

正義解鄒誕本作熊錫一作燬音士威反但與寃同字亦作賣

熊黽生

熊勝熊勝以弟熊楊爲後

正義解鄒誕本作熊錫一作燬音士威反但與寃同字亦作賣

熊渠生熊渠生子三人當周夷王之時王室微諸侯或不朝相伐熊渠甚得江漢閒民和乃興兵伐庸

正義解杜預曰庸今上庸縣因

正義括地志云房州竹山縣本漢上庸縣古之庸國昔周武王伐紂庸蠻在焉考證今湖北鄖陽府竹山縣古庸國

楊粵

正義解杜預曰楊粵音吁地名有本作楊粵音吁地名

正義括地志云房州竹山縣本漢上庸縣古之庸國昔周武王伐紂庸蠻在焉考證今湖北鄖陽府竹山縣古庸國也今音越誰周亦作楊越考證今湖北鄖陽府竹山縣古庸國略定揚粵顏師古曰本揚州之分故云揚粵

至于鄂

正義解杜預曰云地名在楚之西後徒

楚今東鄂州是也。括地志云：鄧州向城縣南二十里，西鄂故城是楚西鄂。考證今湖北武昌府武昌縣有鄂城。

熊渠曰：我蠻夷也。不

與中國之號謚。乃立其長子康爲句亶王。

集解張豐曰：今江陵也。
索隱九州記曰：鄂、今

自丹陽徙都之。考證帝繫康作無康。

集解張豐曰：今江陵也。
索隱系本康作庸、亶作

祖地理志云：江陵南郡之縣也。楚文王自丹陽徙都之。考證帝繫康作無康。

集解張豐曰：今江陵也。
索隱系本康作庸、亶作

中子紅爲鄂王。集解張豐曰：今江陵也。
索隱系本康作庸、亶作

爲越章王。集解徐廣曰：以下本帝繫帝繫執疵作疵、越章作戚章。皆在江上楚蠻之地。

集解張豐曰：今江陵也。
索隱系本康作庸、亶作

及周厲王之時，暴虐。熊渠畏其伐楚，亦去其王。後爲熊毋

康。集解徐廣曰：母康蚤死。熊渠卒。子熊摯紅立。

集解張豐曰：今江陵也。
索隱如此史意即上鄂王紅

也。譙周以爲熊渠卒，子熊摯立。卒，長子摯有疾，少子熊延立。此云摯紅卒，其弟殺而自立。曰：熊延欲會此代系，則翔亦母康之弟。元嗣熊渠者母康，既蚤亡，摯紅立，而被延殺，故史

考證學有疾，而此言弑也。正義即上鄂王紅也。正義近是。

摯紅卒。其弟弑而代立。曰：

正義譙周言摯有疾，此言弑，未詳。宋均注樂緯云：熊渠嫡嗣曰熊摯，有惡疾。

考證梁玉繼曰：既云摯紅，不得爲後別居於夔，爲楚附庸。後王命曰夔子也。考證梁玉繼曰：既云摯紅，

卒則非弑矣。而云弑者蓋弑其子，史有脫文耳。愚按：疑孽子熊蟄立四字，僖二十六年左傳：蔓子曰：我先王熊蟄有疾，而自竄于夔，是以失楚國語。鄭語孔晁注：熊蟄玄孫孽有疾，楚人廢之，立其弟延。孽自奔于夔，子孫有功，王命爲孽子。韋昭亦襲孔注，但史曰：弑。左傳及孔韋語注，曰：竄曰廢，所傳異耳。

熊

延生熊勇。熊勇六年，而周人作亂，攻厲王。厲王出奔彘。熊勇

十年卒。弟熊嚴爲後。熊嚴十年卒。有子四人。長子伯霜。中子

仲雪。次子叔堪。

索隱一作溝。
考證鄭語堪作熊。

少子季徇。

索隱句俊反。
考證鄭語徇作絪。

下國語鄭語：有子四人以

熊嚴

卒。長子伯霜代立。是爲熊霜。熊霜元年，周宣

王初立。熊霜六年卒。三弟爭立。仲雪死。叔堪亡。避難於濮。

集解杜預曰：建寧郡有濮夷。正義按：建寧晉郡，在蜀南，與蠻相近。劉伯莊云：濮，在楚西南。孔安國云：庸濮，在漢之南。按成公元年，楚地千里，孔說是也。

而少

弟季徇立。

考證以下本鄭語。叔堪亡。

是爲熊徇。熊徇十六年，鄭桓公初封

於鄭。二十二年，熊徇卒。子熊豎立。

索隱篆音鄂，亦作
考證表作鄖。

熊豎九年

卒。子熊儀立。是爲若敖。

考證宣十二年左傳云若敖二十年周

敦蚡冒筆路藍縷以啓山林

幽王爲犬戎所弑。周東徙。而秦襄公始列爲諸侯。二十七年。若敖二十年。周

若敖卒。子熊坎立。是爲霄敖。

栗隱坎苦咸反一作荫又作欽

霄敖六年卒。子熊

眴立。

集解徐廣曰胸音舜

栗隱徐音舜按玉篇在口部顧氏云

其近代本有字有從目者徐音舜非

是爲蚡冒。

案隱古本蚡作粉音憤冒音亡北反或亡報反考證梁玉繩曰案韓子和氏篇謂厲王薨武王卽位外儲說左上亦稱楚厲王楚辭東方朔七諫云遇厲武之不察羌兩足以畢斷是蚡冒謚厲王矣史何以不書

蚡冒十三年晉始亂以曲沃之故蚡冒十七年

卒蚡冒弟熊通弑蚡冒子而代立是爲楚武王。

考證梁玉繩曰武王之名各

本史記皆作熊通而杜世族譜左文十六宣十二昭廿二疏及釋文引世家並是熊達桓二年疏不引世家亦是熊達蓋今本誤

武王十七年晉

之曲沃莊伯弑主國晉孝侯。

考證桓二年左傳

十九年鄭伯弟段作

亂。

考證隱元年春秋經傳

二十一年鄭侵天子之田

考證桓三年左傳

二十三年

衛弑其君桓公。

考證隱四年左傳、事在武王二十二年

二十九年魯弑其君隱公。

考證桓二年

考證隱十一年左傳、事在武王二十二年

三十一年宋太宰華督弑其君殤公。

春秋經傳中井

積德曰、華督宜言華父督

三十五年楚伐隨。

集解賈逵曰、隨、姬姓也。杜預曰、隨國今義陽隨縣正義括地志云、隨州外城古隨國

地、世本云、楚武王墓在豫州新息隨、姬姓也。武王卒師中而兵罷、括地志云、上蔡縣東北五十里是也。考證桓六年左傳、今湖北德安府隨州卽故隨國。

隨曰我

無罪。楚曰我蠻夷也。今諸侯皆爲叛相侵、或相殺。我有敝甲、

欲以觀中國之政、請王室尊吾號。隨人爲之周、請尊楚王室

不聽。還報楚。

考證隱去學之往也

三十七年楚熊通怒曰吾先鬻熊文

王之師也。蚤終成王舉我先公、乃以子男田令居楚。蠻夷皆

率服而王不加位。我自尊耳。乃自立爲武王。

考證宣吉自立爲王、武字、謚號後

來史家所加管蔡世家、楚公子圍弑其王郏敖而自立爲靈王、衛世家鄭世家皆云、楚公子棄疾弑靈王自立爲平王、司馬穰苴傳至常曾孫和因自立爲齊威王皆同一例

與隨人盟而去。

考證 楚桓八年左傳云夏楚子合諸侯于沈鹿隨不會楚子伐

與此不同於是始開濮地而有之。

考證 國語鄭語

五十一年周召隨侯數

以立楚爲王。楚怒以隨背己伐隨。

考證 左傳無此事

武王卒師中而

兵罷。

集解

皇覽曰楚武王冢在汝南郡鮒陽縣葛陂鄉城東北民謂之楚王冢漢永平中葛陵城北祝里社下於土中得銅鼎而銘曰楚武王由是知楚武王之

冢民傳言秦項亦崩之時欲發之輒頽壞墳塋不得發也正義有本注葛陂鄉作葛陵鄉者誤也地理志云新蔡縣西北六十里有葛陂鄉卽費長房授竹成龍之陂因爲鄉名

也。考證 莊四年左傳

子文王熊賛立始都郢。

正義

括地志云紀南故城在荊州江陵縣北五十里杜預云國都於郢

今南郡江陵縣北紀南城是也括地志云又至平王更城郢在江陵縣東北六里故郢城是也考證

梁玉繩曰左桓二年疏謂濮地理志從史記文王徙郢世本及杜譜云武王徙郢未知孰是春秋地名攷略云左昭二十三年沈尹戌曰若放蛇冒至于武文猶

不城郢則居郢并不始武王疑數世經營至武文始定耳愚按郢今湖北荊州府治

王二年伐申過鄖。

正義括地志云故申城在鄖州南陽縣北二十里晉太康地志云周宣王舅所封故鄖城在襄州安養縣北二十里春秋之鄖國莊十六年楚文王滅之考證申今河南南

陽府南陽縣申城鄖今湖北襄陽府襄陽縣鄖縣故城

鄖人曰楚王易取鄖

侯不許也。

集解之齊光武所發迹處是時齊桓宋興楚橫行南服由丹陽遷郢取荊州

以立根基武王旋取羅郡爲鄖郢之地定襄陽以爲門戶至滅申遂北向以抗衡中夏然其始要非一朝一夕之故也平王東遷即切切焉成申與甫許豈獨內德申侯爲之遣戍亦防維固圉之計有不獲已逮桓王莊王六七十年之久楚之侵擾日甚卒爲所滅自後滅呂滅息滅鄧南陽汝寧之地悉爲楚有如河決魚爛不可底止遂平步以窺周疆矣故楚出師則申息爲之先驅守禦則申息爲之藩蔽城濮之敗而子玉羞見申息之老楚莊初立而申息之北門不啓子重欲取申呂爲賞田而巫臣謂晉卿必至於漢申之係於楚豈細故哉故論當日楚之形勢東拒齊則召陵之隙爲咽喉之塞西拒晉則少習武關通往來之道南面扞吳則鍾離居巢州來屹爲重鎮近州來失而入郢之禍始兆楚之植基固而形勢便使周釋猶絲延四百年不遂併於楚者桓文之力也

六年伐蔡

正義豫州上蔡縣在州北七十里古蔡國也縣外城蔡國城也

考證莊十一年春秋經傳已而釋之

世家云袁侯管蔡

今河南汝寧府新蔡縣蔡故城

虜蔡哀侯以歸

考證莊十一年春秋經傳

世家云袁侯管蔡

考證莊

始霸

考證莊十五年左傳

楚亦始大十二年伐鄧滅之

考證莊六年左傳

十三

年卒子熊羣立

集解史記音隱云羣古艱字

考證莊十五年卽位至十九年卒在位共十五年世家年表

同道
不

是爲莊教。

卷之三

音側狀反考證

張文虎曰：年表索隱引世家作莊，所見本作莊，而讀爲壯，今本作杜。

所改。後人莊敖五年，欲殺
年立。二十二年見弑。五年當
作二年。惲當作穎。熊字衍。

惲奔隨與

梁玉繩曰：莊敖以魯莊二十二年反。左傳：晉師圍晉，晉書荀偃、荀紓、荀偃反。

作三年憚當作顏熊字衍 懼奔陝與陝襲秦莊襄王立是爲成王

正義天子賜胙曰。鎮爾南方。夷越之亂無侵中國。於是楚地千里。十六年齊桓公以兵侵楚至陘山。杜預云陘楚地。潁川召陵縣南有陘亭括地志云陘山在鄭州西。

秋南一百一十里，即此山也。考證陝山春經傳作陝。今河南許州府郾城縣南。

楚

成王

使將軍屈完以兵禦之

正義屈、曲勿反、完音桓、楚族也。考、熟證左傳云、使屈完如師、蓋求盟也、與此異。

與

桓公盟。桓公數以周之賦不

入王室。楚許之。乃去。

考證齊桓公以

十八年，成王以兵北伐

許

考集
證解

今地理志曰、潁川許昌縣、故許國也、

許君肉袒謝，乃釋之。

考
七
論

左傳云：肉袒去上衣，露肢體，意謂歸骨就刑戮，所以表其服順也。二十二年，伐黃。

索隱汝南弋陽縣故黃國正義括地志云：黃國故城漢弋陽縣也。秦時黃都縣姓在光州定城縣四十里也。考證今河南光州春秋黃國有古黃城伐黃左傳及年表俱在

二十三年，二十四年滅之。二十六年，滅英。

正義解徐廣曰：年表及他本皆作英，一本作黃。

考證梁玉繩曰：英卽英氏，其滅未知何時，然楚成王二十六年當魯僖公十四年而僖十六年春秋云齊人伐英氏，則此書滅英誤此乃是滅黃之誤，元屬二十四年事錯

六年耳。三十三年，宋襄公欲爲盟會召楚。楚王怒曰：召我，我將好往襲辱之。遂行至孟。

正義音于宋地也。考證好往以和好往會也。

遂執辱宋

公已而歸之。三十四年，鄭文公南朝楚。楚成王北伐宋，敗之

泓，射傷宋襄公。襄公遂病創死。

年左傳宋襄公以下僖二十二、二十三考證楚王怒曰：十三字，史公以意補

三十五年，晉公子重耳過楚。成王以諸侯客禮饗而厚送之於秦。

考證僖二十三年左傳

三十九年，魯僖公來請兵以伐齊。楚使申

侯將兵伐齊。取穀。

集解杜預曰：濟北穀城縣，正義括地志云：穀在濟州東阿縣東二十六里。考證三十九年當作三十八年，穀山東

泰東阿府

置齊桓公子雍焉。齊桓公七子皆奔楚。楚盡以爲上

大夫滅夔。夔不祀祝融鬻熊故也。

集解服虔曰：夔，楚熊渠之孫，熊摯之後。夔，在巫山之陽，秭歸鄉是也。

緊隱譙周作滅歸，歸即夔之地名歸鄉也。正義左傳云：楚以其不祀祝融鬻熊，使歸宜申帥師滅夔，以夔子歸是也。

考證倍二十六年左傳夏伐宋。

考證梁玉繩曰：此上缺書三十九年，但春秋闡宋在冬。

宋告急於晉。晉救宋。

考證梁玉繩曰：晉救上缺書四十年。

成王罷歸。將軍子玉請戰。成王曰：重耳亡居外久，卒得反國。

天之所開，不可當。子玉固請。乃與之少師而去。晉果敗子玉

於城濮。成王怒，誅子玉。

考證僖二十八年左傳，城濮衛地，今山東曹州府濮州南有臨濮故城，即春秋城濮。

四

十六年，初成王將以商臣爲太子。語令尹子上。

考證莊四年左傳楚武王臣

有令尹鬪祁莫敖屈重，令尹之名始見於此，其職當國長於諸尹，在莫敖上，蓋武王所創置，他國未聞。顧棟高曰：左傳桓六年，武王侵隨，其時鬪伯比當國主謀議，不著官稱，十一